

受文者：各位會員

一、主旨：本會將改選，選舉第 13 屆理事、監事，請有意願奉獻時間且服務熱忱之會員自 105 年 2 月 22 日起至 105 年 2 月 26 日下午 5 時正截止，攜帶印章及身份證明文件至本會辦理第 13 屆理事、監事候選人登記。

說明：(一)謹訂於 105 年 3 月 20 日(星期日)在本會四樓禮堂召開第 13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選舉理事、監事。

(二)登記資格：理事、監事被選舉人以 104 年 12 月 31 日前加入本會之會員為限。

(三)登記方式：1. 親自登記或委託登記，受託人必須持委託書且為本會會員，每位受託人僅限受託 1 人登記。  
2. 不接受通訊登記。

(四)候選人選舉票編號排列順序：依照登記先後順序排列。

#### 法令、醫藥

二、主旨：轉知鑑於國內外呼吸道傳染病疫情上升，請會員依疾病管制署建議加強相關防治作為，詳如說明段，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105. 1. 28. 疾管高屏區管字第 1051900062 號書函辦理。

(二)依疾管署監測資料顯示，國內流感疫情近期持續攀升，今(105)年第 3 週急診類流感就診病例百分比為 10. 7%，第 1 週社區流感病毒陽性率為 20%，且近期流行型別以 H1N1 為主，目前尚未檢出抗藥性病毒株。疾管署自去(104)年 12 月至今年 3 月 31 日期間放寬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使用條件，請會員善用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以減少社區疫情傳播及流感相關重症與死亡的發生。

(三)另近期馬來西亞、中國大陸、哈薩克、剛果民主共和國等地區麻疹疫情及中國大陸新型 A 型流感疫情有升高趨勢，請醫師問診時加強民眾旅遊史及接觸史之詢問，發現疑似個案應儘速通報採檢，落實相關感染管制措施，防止境外移入病例在國內造成次波傳染風險。

三、主旨：轉知全聯會「落實分級醫療、全人照護，反對實施全民健康保險區域醫療整合計畫」之聲明，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5. 1. 11. 全醫聯字第 1050000051 號函辦理。

四、主旨：轉知衛生福利部函轉立法院咨請總統公布制定生產事故救濟條例一案，業奉總統 104 年 12 月 30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400151401 號令公告，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重要公文中下載參考(<http://www.doctor.org.tw>)，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5. 1. 14. 全醫聯字第 1050000105 號函辦理。

五、主旨：轉知食品藥物管理署函送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公布之手術修補網(Surgical Mesh)安全資訊資料，詳細資料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5. 1. 19. 全醫聯字第 1050000107 號函辦理。

## 六、主旨：轉知有關立法院第8屆第8會期第13次會議修正個人資料保護法部分條文時，通

過之2項附帶決議乙案，請會員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4條及其他相關規定，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5. 1. 21. 高市衛醫字第 10530373600 號函辦理。

(二)有關個人資料保護法修正條文第54條略以，本法99年5月26日修正公布之條文施行前，非由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於104年12月15日修正之條文施行後為處理或利用者，應於處理或利用前，依第9條規定向當事人告知。

(三)個人資料保護法修正條文第9條條文如下：

公務機關或非公務機關依第十五條或第十九條規定蒐集非由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應於處理或利用前，向當事人告知個人資料來源及前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五款所列事項。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免為前項之告知：

一、有前條第二項所列各款情形之一。

二、當事人自行公開或其他已合法公開之個人資料。

三、不能向當事人或其法定代理人為告知。

四、基於公共利益為統計或學術研究之目的而有必要，且該資料須經提供者處理後或蒐集者依其揭露方式，無從識別特定當事人者為限。

五、大眾傳播業者基於新聞報導之公益目的而蒐集個人資料。

第一項之告知，得於首次對當事人為利用時併同為之。

## 七、主旨：轉知有關全聯會向中央健保署就健保卡因發放時間已久，常見磨損斷裂情形之

發製作業相關建議案，該署函復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中央健保署 105. 1. 22. 健保承字第 1050000425 號函辦理。

(二)中央健保署說明如下：

1. 中央健保署將再加強利用全球資訊網、APP 推播週知民眾及醫療院所，如遇健保卡已毀損建請民眾盡速向健保署申請換發。

2. 至全聯會對健保卡之中長期發展建議事項，容留健保署納入新一代健保卡規劃參考。

## 八、主旨：轉知衛生福利部105年1月19日部授食字第1041411765A號公告「含

diethyltoluamide(DEET)成分單方製劑藥品中文品名、仿單及外盒變更相關事宜」，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5. 1. 21. 全醫聯字第 1050000135 號函辦理。

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回收或撤銷藥品、藥物及醫療器材之許可證等，因藥品及藥廠種類繁多，本會不再逐項條列，請會員務必於訂購藥品前或隨時至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查詢最新資訊。

註銷：食品藥物管理署/業務專區/藥品/資訊查詢/每月新核發、註銷、變更、展延許可證月報

回收：食品藥物管理署/業務專區/藥品/各類名單/產品回收

**健保**

## 九、主旨：轉知中央健保署修正「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部分規定，其

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發佈中搜尋【藥物給付修正】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5. 1. 21. 全醫聯字第 1050000117、1050000133 號函辦理。

十、主旨：本會 105 年 3 月份學術活動如下附表，請會員踴躍報名參加。

說明：(一)上課地點：高雄市醫師公會四樓禮堂

(二)報名方式：\*請會員事先報名，俾便統計人數準備餐點事宜\*

1. 網路報名：請會員於報名截止日期前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教育課程/進入欲上課課程/點選上角【我要報名】；報名後請於上課前至本會網站查詢個人報名編號，為節省報到時間，請上網確認及切記報名編號。

2. 電話報名：請會員於報名截止日期前電話 07-2212588 報名。

| 活動日期/時間                    | 活動主題                      | 主講人                       | 報名截止日              | 申請積分類別             | 協辦  |
|----------------------------|---------------------------|---------------------------|--------------------|--------------------|-----|
| 105/3/11(五)<br>12:30-14:30 | 急性冠心病的治療趨勢                | 劉開璽主任-<br>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內科   | 即日起至<br>104/3/8 止  | 內科. 家醫科<br>一般科. 護理 |     |
| 104/3/25(五)<br>12:30-14:30 | 高雄地區兒科聯合病例<br>討論會         | 主持醫院：市立聯合醫院               | 即日起至<br>104/3/22 止 | 兒科. 家醫科<br>一般科. 護理 |     |
| 105/3/31(四)<br>12:30-14:30 | 糖尿病”心”危機，創新恩<br>排糖臨床研究之我見 | 蔡嘉仁主治醫師-<br>高雄長庚紀念醫院新陳代謝科 | 即日起至<br>104/3/28 止 | 內科. 家醫科<br>一般科     | 百靈佳 |

十一、主旨：轉知為響應「324 世界結核病日」系列活動，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辦理「105

年基層醫療院所結核病防治研習會」，請踴躍報名參加。

說明：(一)上課日期：105 年 3 月 19 日(六)09:00-16:40

(二)上課地點：高雄市立凱旋醫院 3F 凱旋廳

(三)報名方式：本研習會免費參加，請於 105 年 3 月 4 日前將報名表傳真 07-7131613 或逕至線上報名(網址:<http://goo.gl/forms/fhDNRHPVG7>)。

(四)申請積分：內科、家醫科、台灣胸腔暨重症加護醫學會、衛福部西醫師繼育教育積分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申請中，參加者須完成上下課簽到退，**會後不予補登**。

(五)有預先報名者才有講義、餐盒提供，現場供應茶水，請自備環保杯。開車參加研習會人員可自費將車停至凱旋醫院地下 2、3 樓停車場。

(六)傳真或-e-mail 報名後請再以電話 07-7134000 分機 1337 王淑女小姐確認。

(七)詳細課程內容及報名表，請逕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教育課程中下載。

十二、主旨：轉知有關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05 年非牙科及非耳鼻喉科專科醫師口腔黏膜

檢查教育訓練基礎班」課程表乙份，請查照。

說明：(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5. 1. 21. 高市衛健字第 10530516401 號函辦理。

(二)為增加本市口腔癌篩檢醫師人力及提升口腔篩檢判別能力及正確性，擬辦理 2 場次教育訓練課程，每場次以 40 名為限，即日起至額滿為止。

(三)上課時間及地點：

| 場次     | 時間                               | 報名截止日期                    | 上課地點                  |
|--------|----------------------------------|---------------------------|-----------------------|
| 第 1 場次 | 105 年 3 月 6 日(日)<br>08:00-15:00  | 報名截止日期為 105/3/3 或<br>額滿為止 |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9 樓<br>第一會議室 |
| 第 2 場次 | 105 年 4 月 10 日(日)<br>08:00-15:00 | 報名截止日期為 105/4/7 或<br>額滿為止 | 高醫大附設醫院<br>(講堂未定)     |

(四)報名方式：本課程免收報名費，報名截止日前至 105 年口腔黏膜檢查基礎班教育訓練報名頁面(<http://goo.gl/forms/PAvKb0YUxC>)填寫報名資料，審核通過即完成報名手續，依報名額滿為止。

(五)相關事項如有疑問，請洽詢衛生局健康管理科癌症防治股 07-7134000\*5110 張睿耘小姐。

理事長 蘇 榮 茂

受文者：有關會員

一、主旨：轉知農曆春節年假已近，有關105年春節期間慢性病連續處方箋第二次或第三

次領藥措施如說明，請會員協助說明，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中央健保署高屏業務組 105 年 1 月 19 日 e-mail 辦理。

(二) 105 年春節假期自 105 年 2 月 6 日起至 105 年 2 月 14 日止計 9 天(含週休二日)，特約醫院、診所、藥局可能提前放假、休診或延長假期，考量慢性病病人回診需要及避免慢性病用藥中斷，對於原預定須於春節期間回診之慢性病病人，經醫師專業決定提前處方給藥者及慢性病連續處方箋本月(次)給藥屆滿(用罄)日，如介於上述期間者，均放寬可提前自 105 年 1 月 27 日(春節前 10 天)起回診及預領下個月(次)用藥，並視為符合本保險「門診特定藥品重複用藥費用核扣方案」可提前處方、調劑之規範。

(三)中央健保署高屏業務組已將相關說明文件置於VPN/「院所資料交換」供院所查詢或下載。

二、主旨：轉知中央健保署修訂「全民健康保險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

方案」，並自105年1月1日起實施，請各醫療院所儘速申請辦理，詳細資料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中央健保署 105. 1. 25. 健保高字第 1056085243 號函辦理。

(二)本方案及醫事服務機構上傳檢驗(查)結果、人工關節植入物資料及出院病歷摘要之格式說明置於該署全球資訊網/醫事機構/醫療費用支付項下，請自行擷取。

(三)旨揭方案修訂重點說明如下：

1. 考量部分地區醫院服務規模較小，得由中央健保署分區業務組認定後同意其申請企業型或專業型光纖1M以上網路頻寬。
2. 為提升特約醫事服務機構之參與率，網路月租費之基本費補助比率維持為50%。
3. 網路月租費之核付指標修訂如下：
  - (1)增訂「檢驗(查)結果上傳率」，指標達成率 $\geq 70\%$ ：佔醫院支付權重 20%，並調整其他指標之支付權重；診所及交付機構本項支付權重 50%。
  - (2)西醫基層診所適用「門診抽審案件數位審查」指標。
  - (3)診所及交付機構之指標「健保卡登錄處方及上傳作業正確率」修訂為「健保卡上傳作業正確率」。
4. 為增進全民健康、提升醫療品質，提供不良產品警訊。因此鼓勵醫事服務機構上傳人工關節植入物資料予以收載，增訂一項支付項目「上傳人工關節植入物資料獎勵金」，每筆獎勵5元。
5. 上傳檢驗(查)結果、上傳人工關節植入物資料或出院病歷摘要，104 年方案規定需於「費用年月」之次月底月底前上傳，修訂為自 105 年起需於「費用年月」之次月底月底前上傳。

三、主旨：轉知公告新增「高雄市醫療機構收取醫療費用標準表」收費項目，自即日起生

效，詳細內容請至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網站(<http://khd.kcg.gov.tw>/便民服務/書表下載/醫政事務科；或<http://khd.kcg.gov.tw>/查詢服務/公告醫療機構收費標準中查詢參考，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5. 1. 26. 高市衛醫字第 10530596300 號公告辦理。

(二)新增收費項目如下：

1. 新增身心障礙重新鑑定自費檢查費用標準，以不超過健保支付標準10%為收取上限。
2. 壹、西醫十二、檢查費及麻醉費：新增「高敏感甲狀腺球蛋白」等109項收費項目。
3. 壹、西醫十三、處置費：新增「鈷90放射栓塞肝腫瘤治療第一階段核醫評估作業費用」等11項收費項目。
4. 壹、西醫十六、職能治療：新增「低能量震波治療」等17項收費項目。
5. 壹、西醫二十、新增「體外受精人工生殖技術」醫療項目共29項收費項目。

#### 四、主旨：轉知有關推動105年「大腸癌篩檢基層診所（首篩及篩檢）獎勵計畫」詳如說明段，請各醫療院所配合辦理，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5. 1. 15. 高市衛健字第 10530368000 號函辦理。

(二)藉由獎勵方式，提高本市基層診所提供篩檢服務的意願，及轉介衛教諮詢服務，期提升篩檢量。

(三)活動對象：本市轄區基層診所。

(四)執行方式：

1. 105年新加入篩檢基層診所：

(1)活動對象：104年未執行大腸癌篩檢的基層診所。

(2)活動內容：本市轄區基層診所於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為止，完成50-74歲大腸癌篩檢民眾至少10人，即由衛生局獎勵核發1,000元禮券。

(3)活動期間：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禮券用完為止）。

(4)審查標準：完成篩檢人數依國民健康署癌症篩檢系統報表為主。

(5)計算方式：以國民健康署大乳口系統資料為本計畫辦理及審核之依據。

(6)領獎：7月底前，予以函文通知符合得獎資格基層診所，進行簽收請領禮券。

2. 大腸癌篩檢量：

(1)活動內容：轄區基層診所至少完成50人大腸癌篩檢才能參與本競賽活動。篩檢對象以50-69歲符合大腸癌篩檢的民眾，採用累計方式計算，依篩檢人數分成6組，給予1,000-15,000元禮券，衛生局分別於7月8日、12月9日前於國民健康署大乳口系統下載基層診所完成篩檢量，通知符合獲獎勵診所領取禮券。

(2)活動期間：105年1月1日至105年11月30日為止。

(3)審查標準：完成篩檢人數依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癌症篩檢系統報表為主。

(4)計算方式：上半年依系統統計日期至105年6月30日；下半年統計以105年11月30日前完成上傳，逾期不列入成績計算。

(5)領獎：篩檢統計完成後，予以函文通知符合得獎資格醫療院所，進行簽收請領禮券。

#### 五、主旨：轉知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05年口腔癌篩檢競賽獎勵計畫，詳如說明段，請各醫療院所配合辦理，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5. 1. 18. 高市衛健字第 10530415901 號函辦理。

(二)105年新加入口腔癌篩檢服務院所獎勵計畫如下：

1. 活動期間：105年1月1日至105年11月30日為止。

2. 活動對象：以本市104年未提供口腔癌篩檢服務之醫療院所為限（排除105年癌症品質提升計畫醫院）。

3. 執行方式：醫療院所至少完成30人口腔癌篩檢即獎勵1000元禮券。

4. 審查標準：

(1)完成篩檢人數依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癌症篩檢系統報表為主。

(2)計算方式：統計日期以105年12月6日前完成上傳，逾期不列入成績計算，並以12月7日於國民健康署大乳口系統下載醫療院所完成篩檢量（有效個案），通知符合獲獎勵院所領取禮券。

(3)領獎：篩檢統計完成後，予以函文通知符合得獎資格醫療院所，進行簽收請領禮券。

(三)105年口腔癌篩檢院所獎勵計畫如下：

1. 活動期間：105年1月1日至105年11月30日為止。

2. 活動對象：以本市之醫療院所為限（排除105年癌症品質提升計畫醫院）。

3. 執行方式：至少完成100人口腔癌篩檢才能參與本競賽活動。採用累計方式計算，依篩檢人數分成5組，給予1,000-7,000元禮券，每半年評比一次，分別於7月6日、12月7日於國民健康署大乳口系統下載醫療院所完成篩檢量（有效個案），通知符合獲獎勵院所領取禮券。

4. 審查標準：

(1)完成篩檢人數依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癌症篩檢系統報表為主。

(2)計算方式：上半年依系統統計日期以105年7月5日前完成上傳；下半年統計以105年12月6日前完成上傳，逾期不列入成績計算，且女性篩檢量僅有效篩檢人數15%列入計算。

(3)領獎：篩檢統計完成後，予以函文通知符合得獎資格醫療院所，進行簽收請領禮券。

(四)連絡人：謝孟君技士（電話：7134000分機5103）。

六、主旨：轉知衛生福利部修正公告死亡證明書格式，請各醫療院所配合辦理，詳細資料

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衛生福利部 105. 1. 20. 衛部統字第 1042560866A 號函辦理。

(二)修正之死亡證明書自即日起生效。

(三)本次修正係依內政部 104 年 6 月 24 日台內戶字第 1041202859 號公告內容，修正死亡證明書注意事項第 1 點文字：請於死亡事件發生 30 日內，攜此證明向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以免逾期受罰。

七、主旨：轉知為加速通報診斷登革熱疑似個案，請會員積極採購配置登革熱快篩試劑，

以利個案速診速報及緊急防治作為介入詳如說明段，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5. 1. 25. 高市衛疾管字第 10530418200 號函辦理。

(二)本市去(104)年5月起計19,286例本土登革熱個案，經查其中九成確診個案係由本轄142家醫療院所通報確診，然未配置登革熱快篩試劑計117家。

八、主旨：轉知為協助醫療院所因應新制勞基法及勞動檢查，提供可茲參考之依據，全聯

會特彙編「醫療院所如何因應新制勞基法與勞動檢查」手冊，詳細內容資料請會員至全聯會網站「新制勞基法與勞動檢查專區」中瀏覽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全聯會 105. 1. 27. 全醫聯字第 1050000151 號函及 105. 1. 25. 全醫聯字第 1050000168 號傳真辦理。

(二)本手冊包含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規、勞動部至全聯會理事會溝通說明勞動檢查等相關事宜紀錄、相關範本、勞動基準法相關問題Q&A彙整、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舉辦「醫療保健服務業勞動條件檢查實務說明會」相關內容及相關案例研析等。

(三)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布之行事曆為形成連假，將2月11日(大年初五)上班日移到1月30日(週六)；惟105年1月1日起我國法定工時將由雙周84小時減少為單周40小時，若有醫療院所要比照公家機關放假，恐造成1月30日補班超過法定工時限制、僱主須發給加班費的問題，全聯會爰發布「籲請醫療院所若因應連假調移上班宜召開勞資會議約定相關事宜」聲明，供參酌。

九、主旨：轉知中央健康保險署公告增修訂全民健康保險西醫基層總額部門檔案分析審查

異常不予支付指標及處理方式，並自 105 年 2 月 1 日(費用年月)起生效，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5. 1. 13. 全醫聯字第 1050000088 號函辦理。

十、主旨：轉知中央健康保險署公告修正「全民健康保險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計畫」，並

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5. 1. 21. 全醫聯字第 1050000119 號函辦理。

十一、主旨：轉知請會員多加注意，有關 104 年【12 月 17 日至 12 月 31 日】、【1 月 4 日至 1 月

15 日】健保特約院所費用申報異常違規態樣，刊登於本會網站/重要公文發佈中(<http://www.doctor.org.tw>)，請會員隨時上本會網站查閱參考，請 查照。

理事長 蘇 榮 茂

受文者：有關醫院

一、主旨：轉知衛生福利部105年1月12日衛部醫字第1051660322號公告修正「醫學中心任務指標基準」，其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發佈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5. 1. 15. 全醫聯字第 1050000096 號函辦理。

二、主旨：轉知行政院環保署修正發布「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許可申請審查管理辦法」，其詳細條文、修正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可至該署環保法規網頁(網站<http://ivy5.epa.gov.tw/epalaw/index.aspx>)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5. 1. 21. 全醫聯字第 1050000140 號函辦理。

三、主旨：轉知行政院環保署「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89條之1條文勘誤表一份，其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發佈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5. 1. 21. 全醫聯字第 1050000141 號函辦理。

理事長 蘇 榮 茂



搭高鐵快速購票「企業專屬售票窗口」告知「企業會員編號 76235246」，省時間又便利，請會員、眷屬多多利用！



本會會員福利申請須知：

**【會員結婚賀儀 6000 元】**，請會員於婚前出示喜帖或戶政登記後持戶籍謄本正本，最遲於一個月內至本會申領，逾期不予受理。

**【生育祝賀禮金 2000 元】**，請會員出示新生兒出生證明正本於二個月內至本會申領，逾期不予受理。

詢問電話：07-2212588